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做好 2021 年省质量工程——教师教学创新

团队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附件 1）及学校《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为确保 2021 年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顺利有效开展，现就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合署）组织的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的认定工作安排如下：

一、项目名称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认定类）

二、申报范围

校级立项并通过验收的教学团队（含专业教学团队和课程教学团队）

三、提交材料清单

1. 附件 2 中认定报告、推荐汇总表及认定指南中要求的其它材料。

2. 按教务处要求搭建申报网站，具体操作见附件 3。

四、时间安排

1. 材料报送：2021年10月17日前报送至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合署）师资科。联系人：朱淑瑜、赵聪；联系电话020-87729601,13580511554, 13710913972。

2. 专家评审：2021年10月22日前由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合署）按省教育厅要求组织校内外专家评审。

3. 校内公示：2021年10月24日前由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合署）上交教务处进行校内公示。

五、温馨提示

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技能大师工作室认定工作的通知稍后发布，请各部门提前做好准备。

附件：

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
2.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认定指南
3. 项目申报与评审平台操作指南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10月13日